

標題：109 年母親節開放受戒治人家屬送入飲食日期公告

內容：

主旨：母親節將屆，為解收容人思親之情，謹訂於 109 年 5 月 3 日
（週日，假日接見）至 8 日（週五）開放受戒治人家屬（含
最近親屬）送入飲食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戒治處分執行條例第二十一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 送入飲食，依規定不得超過 2 公斤，並以一次為限。
- 二、 案內開放送入飲食僅限於受戒治人，受觀察勒戒人不得辦理。